

证券代码：300567

证券简称：精测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148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精测电子”）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对全资孙公司宏濂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濂光电”）开展业务提供担保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支持全资孙公司宏濂光电的业务发展，公司拟为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的业务合同担保额度，用于开展业务过程中无法履行合同义务风险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。

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。在有效期限和额度范围内，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。担保额度内的具体事宜授权董事长彭骞先生确定并执行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单位：万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是否关联担保
精测电子	宏濂光电	苏州精濂直接持股100%	117.42%	2,864.16	10,000	2.89%	否

注：（1）上表中精测电子最近一期净资产为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；

（2）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按照2025年9月30日财务数据计算得出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宏瀚光电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3 年 12 月 18 日

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新台币

住所：新北市三峡区溪北里介寿路三段 120 号 2 楼、3 楼、4 楼

经营范围：电器及视听电子产品制造业、电子零组件制造业、电器批发业、精密仪器批发业、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业、电器零售业、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零售业、电池零售业、电子材料零售业、非破坏检测业、产品设计业。

股东构成：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精瀚持有 100%股权

与公司关系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

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：

主要财务指标	2024 年度（单位：元）	2025 年 9 月 30 日（单位：元）
资产总额	201,000,758.88	183,081,201.81
负债总额	211,283,098.58	214,974,761.70
净资产	-10,282,339.70	-31,893,559.89
营业收入	205,930,564.77	94,924,037.11
利润总额	-7,073,188.54	-21,708,192.34
净利润	-11,265,941.90	-21,708,192.34

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，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支持全资孙公司宏瀚光电的业务发展，公司拟为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的业务合同担保额度，用于开展业务过程中无法履行合同义务风险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。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限内，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具体每笔担保的期限、方式和金额以实际签订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。

四、审议和批准程序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宏瀚光电开展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

证事项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，子公司作为被担保对象经营情况良好，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，风险可控，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，担保风险可控，担保的资金主要用于子公司开展业务经营，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。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孙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，未要求其提供反担保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的所有对外担保仅限于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，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；公司及子公司尚处有效期内的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96,564.12 万元（不含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），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 27.88%。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25日